

##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全國體總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20101 版面 四版

## ✓ 強化會 有存在價值！

## 建議委員會分三組 以發揮應有功能

記者 江彥文／報導

●全國體總競技運動強化委員會昨天召開改革會議，除肯定強化會存在價值外，並建議將委員會分成三組，以健全組織，發揮應有功能。

強化委員會主任委員蔡特龍針對部分運動協會對強化會功能質疑提出說明，1990年亞運後，原有的選訓委員會擴大成立競技運動強化委員會，並著手研擬我國準備參加1992年奧運培訓計畫綱要，經過兩年運作，我國在巴塞隆納奧運得到前所未有的佳績，顯見強化會已發揮一定功能。

體總副秘書長兼訓練組長魏香明亦指出，體總訓練組目前只有五位人員，不可能應付所有協會培訓工作，強化委員會在審核各協會選、訓計畫時，可以從各種角度發揮督導功能，其存在相當必要的。

經過近兩個小時的討論，與會人員一致表示，現階段強化委員會仍有存在價值。

會議最後作成決議，仍維持強化委員會組織，但為求發揮較佳功能，建議將委員會分成選訓組、運動科學組和運動醫學組，平日依各組分工協助各運動協會相關培訓計畫之擬定、執行和考核等，主任委員則三個月召開一次全體委員會議，以檢討各組工作推展情形，各組委員應主動與各協會溝通，以減少不必要的誤會。

